法学专业2021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公告

为做好2021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文件精神、《辽宁大学2021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将法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安排公告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21年6月20日9:00——10:00模拟演练（届时以短信通知）

2021年6月20日14:00——16:00正式考试

二、考试内容及分值

专业能力水平测试内容包括民法、刑法两部分。

测试成绩最终以综合分形式体现，考生综合分未达60分者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综合分计算方式为：综合分=民法分数（100分满）*50%+刑法分数（100分满）*50%。

三、考试方式

采用线上笔试（开卷）形式，运用“腾讯会议+雨课堂”的方式，考生应提前准备好至少两台电子设备，使用设备1登录“雨课堂”，在“雨课堂”中进行考试，手写作答，将答案拍照上传到雨课堂中；考生使用设备2登录腾讯会议码进行监控，要求监考设备在考生斜侧方，考生的头、双手、面部和设备1作答屏幕同时显示在监考设备2内。同时要求设备1全程录屏，录屏材料考生至少保存四年。

考生可点击 https://www.yuketang.cn/help?detail=119 网址观看雨课堂考试系统操作指南（学生端）。

四、考试注意事项

（一）考试当日，考生须提前 40 分钟进入腾讯会议考场，以“身份证号+姓名”命名，同时准备好身份证，待监考老师核验身份。

考试迟到 30 分钟不得进入考场，考试过程中不得提前离开考场。考试时间到，全体考生停止作答，5 分钟内通过各科目指定方式提交答题纸。

（二）考生须以横屏方式进入腾讯会议，请提前将手机屏幕设置成横屏和竖屏自动切换模式。

（三）考生进入腾讯会议前需将手机设置成“勿扰模式”或“静音模式”，以防考试进行中电话呼入。

（四）考生须在考前处理好个人事务，提前去卫生间，做好设备、环境、文具、证件等准备工作，考试开始后，考生不得离开视频监控范围，不得擅自关闭音视频设备、切出考试系统，考试期间关闭使用设备的音乐、闹钟、屏幕保护等所有可能影响正常考试的应用程序与自动休眠与锁屏功能，以免干扰考试。如果设备不支持关闭自动休眠与锁屏功能，须将锁屏（休眠）时间设置为最大值，考试中定期滑动屏幕，防止系统自动锁屏（休眠）。

（五）考生不要过度修饰仪容，头发不能遮挡面部、耳朵，禁止佩戴耳机等辅助设备。

（六）考生在考试期间需逐题上传作答答案，建议在考试结束前 5 分

钟检查是否成功上传所有作答答案。要求上传的图片页面完整，文字清晰，方向一致，顺序正确。

（七）考生需提前准备能稳定支持不同网络服务运营商的设备，构建满足应试需要的多个网络环境（WLAN、4G/5G、有线网络）,考试期间还须保证设备有充足电量，可准备多个有电的充电宝备用，如考试过程中因网络卡顿、设备电量不足导致的考试中断、退出系统或其他情况而无法完成考试，将视为考生放弃考试，学校不承担责任。

（八）考试结束时，若考生因网络拥堵作答答案尚未上传成功，请考试在考试结束5分钟内将作答答案发送至1179196402@qq.com，邮件及发送文件名称为“身份证号+姓名”。

五、监督

考生应诚信考试，提前认真阅读学校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如考生不遵守招生考试纪律，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报名、考核、录取资格或学籍。

辽宁大学法学院招生咨询电话：024-62602408

辽宁大学法学院

2021年5月30日